

111學年度下學期學分採認申請步驟：

1. 登入教務行政資訊系統 <https://noustud.nou.edu.tw/>



2. 點『登入』輸入『帳號：學號』及『密碼』



本系統建議使用Chrome為最佳瀏覽器。

建議最佳瀏覽器螢幕解析度1024 × 768
Copyright (c) 2006 National Open University All Rights Reserved

3. 選『學分抵免』



4. 選『點選校內學分採認申請』→開始申請



5. 選『最高學歷』→存檔

教務行政系統

- 公開資訊
- 學生資訊服務系統
 - 註冊選課
 - 成績查詢
 - 作業考試資訊
 - 請假申請
 - 學分抵免
 - 校外學分抵免撤銷申請
 - 校內學分採認撤銷申請
 - 學歷減修申請
 - 校內學分採認申請
 - 查詢撤銷結果
 - 查詢學分抵免結果
 - 學分抵免審核通知
 - 個人資訊
 - 畢業申請
 - 獎學金申請
 - 學分學程申請
 - 微學程申請

【編輯畫面】- 新增

學號： 帶出基本資料 姓名：

中心別：新竹學習指導中心 最高學歷： 請選擇 請選取最高學歷，確認後請按存檔按鈕

聯絡電話： 通訊地址： 某市

回查詢頁 清除 存檔

請選擇

- 磨課師
- 推廣教育學分班
- 空大畢業生
- 空專畢業肄業生

javascriptvoid(0); 150%

6. 選『帶出採認科目』

教務行政系統

- 公開資訊
- 學生資訊服務系統
 - 註冊選課
 - 成績查詢
 - 作業考試資訊
 - 請假申請
 - 學分抵免
 - 校外學分抵免撤銷申請
 - 校內學分採認撤銷申請
 - 學歷減修申請
 - 校內學分採認申請
 - 查詢撤銷結果
 - 查詢學分抵免結果
 - 學分抵免審核通知
 - 個人資訊
 - 畢業申請
 - 獎學金申請
 - 學分學程申請

CCS010M_校內學分採認申請 說明

中心別：新竹學習指導中心 申請序號：03B00002 最高學歷：推廣教育學分班

學號： 姓名：

聯絡電話： 通訊地址： 某縣某市

回查詢頁 修改學生基本資料

申請採認- 新增

帶出採認科目 確認送出

1.欲採認本校推廣教育中心之學分，請將學分證明書（載明空大或空專學號及聯絡電話）傳真至推廣教育中心（02-22896991）查核登載，該中心聯絡電話(02-22896997)。

注意事項：2.72、73、74年修讀教育部試辦空中教學大學課程之學分（空大全修生才可辦理採認）、空專（78學年度【含】以前修得），請將空大試辦學分證明書或空專歷年成績表（註明空大或空專學號及聯絡電話）傳真至教務處（02-22858716）查證登載。

3.務必使用個人帳號密碼辦理上網登錄，登錄完畢，確認送出後，即完成申請手續，無需至所屬學習指導中心(或教學輔導處)送件。

4.請用個人帳號密碼，查詢是否已確認送出。

7.點『學校類別』→再按查詢

CCS010M 校內學分採認申請 說明

學號: 學校類別*: 請選擇
空大試辦
推廣教育學分班
空大畢業肄業
空專畢業肄業生
空專78年以前成績
磨課師

1 / 0 頁

請選擇學校類別帶出資料後儲存!!

學制	學號	姓名	學年期	科目代號	科目名稱	學分數
----	----	----	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

英文(美國)

8.點『全選』後儲存

【查詢畫面】 清除 查詢

學號: 學校類別*: 推廣教育學分班

CCS110M 採認選單

[1] 【1000 筆 1 / 1 頁 2 筆】

	學制	學號	姓名	學年期	科目代號	科目名稱	學分數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大學部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109上學期	728012	社會福利實習	2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大學部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109上學期	208103	社會工作實習	2

9.點『確認送出』即可，無需繳交任何證明資料

申請採認-新增

帶出採認科目 列印申請表 列印學系申請表 **確認送出**

注意事項：

- 1.欲採認本校推廣教育中心之學分，請將學分證明書（載明空大或空專學號及聯絡電話）傳真至推廣教育中心（02-22896991）查核登載，該中心聯絡電話(02-22896997)。
- 2.72、73、74年修讀教育部試辦空中教學大學課程之學分（空大全修生才可辦理採認）、空專（78學年度【含】以前修得），請將空大試辦學分證明書或空專歷年成績表（註明空大或空專學號及聯絡電話）傳真至教務處（02-22858716）查證登載。
- 3.務必使用個人帳號密碼辦理上網登錄，登錄完畢，確認送出後，即完成申請手續，無需至所屬學習指導中心(或教學輔導處)送件。
- 4.請用個人帳號密碼，查詢是否已確認送出。

全選 全不選 刪除 調整優先順序

[1] [10] [筆] [1] / [1] [頁] [2] [筆]

	優先順序	採認科目代碼	採認科目名稱	學分數	本校原修讀科目名稱	本校原修讀學分數	原修讀學年	原修讀學期	畢/肄業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編 001	728012	社會福利實習	2	社會福利實習	2	109	上學期	肄業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編 002	208103	社會工作實習	2	社會工作實習	2	109	上學期	肄業